

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确保本次交易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函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免税集团”）全体股东持有的免税集团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确保本次交易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

1、继续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确保本次交易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函》的盖章页）

